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佳尔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等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苏州佳尔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尔特”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2025 年度大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是
2	其他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是
3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比例较高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主办券商在审核佳尔特 2025 年年度报告过程中，发现以下风险事项：

1、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显示，2025 年度公司大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报告期末存货余额为 7,333,208.94 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163,278.06 元。根据审计机构出具的材料显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14,339,010.16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5,18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仍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2、2025 年度，公司被审计机构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为：审计机构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佳尔特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人民币-14,339,010.16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202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5,576,574.88 元，存在可能导致对佳尔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上述情形表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秧民持有佳尔特 3,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57.9151%。周秧民已将上述股份全部为他人向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质押登记，上述股份目前仍处于质押中。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公司累计亏损较大。公司近两年来持续亏损，经营状况未见改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2025 年公司被审计机构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相关事项涉及持续经营能力，表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比例较高，若债务人未能及时履行还款义务，质权人行权，则可能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佳尔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

作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

- 1、苏州佳尔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